

证券代码：833262

证券简称：奥神新材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2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5.17%股份的股东江苏神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向东方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请在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5.17%股份的股东江苏神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向常州食品有限公司等公司借款的议案》，请在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5.17%股份的股东江苏神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请在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5.17%股份的股东江苏神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年产 7000 吨差别化聚酰亚胺材料项目的议案》，请在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提案 1《关于向东方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拟向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6900 人民币授信额度，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不动产抵押和信用担保，即以公司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浦路 20 号土地及建筑物做为抵押，不足部分由江苏神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提案 2《关于向常州食品有限公司等公司借款的议案》：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常州食品有限公司借款 1000 万元，向江苏神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700 万元，共计借款金额为 1700 万元用于支付土地价款，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同期利率，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未提供相应担保。

提案 3《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因发展的需要，公司向常州食品有限公司借款 1000 万元，向江苏神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700 万元，共计借款 1700 万元用于支付土地价款。现拟用募集资金归还上述借款，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变更明细如下：

变更前：

序号	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偿还工投集团借款	50,000,000
2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25,000,000
合计	-	75,000,000

变更后

序号	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偿还工投集团借款	50,000,000
2	偿还常州食品有限公司等借款	17,0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4,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合计	-	75,000,000

提案 4《关于年产 7000 吨差别化聚酰亚胺材料项目的议案》：因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建设年产 7000 吨差别化聚酰亚胺材料项目，项目总投资 101138.7 万元，分两期实施，

建设期 4 年。项目达产后，预计年销售收 278761.1 万元，净利润 31597.3 万元。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江苏神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江苏神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函》

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8 日